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公司于2013年12月27日以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书面通知；

2、本公司于2014年1月7日（星期二）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3、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人，现场参会监事3人（监事白景涛先生、监事周毅榕女士因另有公务未能亲自参加本次会议，分别委托监事会主席罗建中先生、监事林学玲女士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建中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关于提名陈朝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提名林学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提名孟愈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后，上述三名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两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之日起计算。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月7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朝辉先生：196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厦门港东渡作业区技术员、门机队副队长、厦门港石湖山码头公司机械队队长、副总经理、总经理。

陈朝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任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

林学玲女士：1969年出生，大学学历，审计师。现任公司监事、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曾任厦门港务局审计室审计员、厦门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科员、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

林学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任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

孟愈先生：197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律师资格、高级经济师。现任厦门国

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营运管理部副经理。历任厦门港务集团企业管理部企划主管兼法务主管、厦门港务集团海天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商务部经理、总经理办主任、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营运管理部经理助理。

孟愈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任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营运管理部副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